

臺北市立大學 112 學年度新生入學健康檢查通知單（博愛校區）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頒訂「學校衛生法」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學生事務處健康促進中心
- 三、實施對象：日間部一年級、日碩一、博一新生（含復學初次入學者）。
- 四、檢查項目：（依據教育部「大專院校健康檢查實施項目標準建議表」辦理）
 - （一）一般體格檢查：包括身高、體重、腰圍、BMI、血壓、視力、辨色力、聽力等。
 - （二）醫師檢查：包括頭頸部、胸腹部、肌肉骨關節、皮膚、脊柱四肢及口腔等。
 - （三）實驗室檢查：
 - 1、血液檢查：包括 Hb、HT、WBC、RBC、MCV、MCH、MCHC 及 Plate。
 - 2、尿液檢查：包括尿蛋白、尿糖、尿潛血及酸鹼值。
 - 3、肝功能檢查：SGOT、SGPT。
 - 4、B 型肝炎標記：表面抗原、抗體、e 抗原。
 - 5、血脂肪檢查：總膽固醇。
 - 6、腎功能檢查：BUN、Creatinine、Uric acid。
 - （四）胸部 X 光檢查：數位。

五、到校團體檢查

1. 檢查日期：112 年 9 月 6 日（星期三）。
2. 檢查地點：本校公誠一樓。
3. 檢查時間表：

13:00 至 16:00	博愛校區大一新生
14:30 至 16:00	博愛校區碩博班新生、需體檢之復、轉學生
4. 檢查須知：
 - （1）檢查當天可進食，並穿著上下著分離之簡便服裝，上衣及內衣盡量避免含有金屬及鈕扣，場館內禁止穿著高跟鞋或皮鞋。
 - （2）懷孕同學請勿照射 X 光，務必主動告知現場報到處工作人員。
 - （3）費用每人新臺幣 630 元，請於現場繳交。
 - （4）低收入戶學生可辦理免費體檢，請持縣市政府核發之證明即可辦理。

六、欲自行前往其他醫院檢查者：（費用約 1000 元~2000 元）

請於本校學生事務處-健康促進中心網站-體檢專區-網頁下載「臺北市立大學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」將正面基本資料填好，並持「臺北市立大學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」前往各醫院按檢查項目確實檢查，並於 112 年 10 月 11 日前，將「臺北市立大學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」檢查報告交到健康促進中心，檢查項目若與規定不符或有短缺者可於 9 月 6 日校內團體檢查時補做單項，否則視同未完成體檢。

- 七、若近期已有做過體檢者，請繳交最近三個月內（112 年 6 月以後）健康檢查報告，並於 112 年 10 月 11 日前將檢查報告交到健康促進中心。

*有任何疑問請洽詢 02-23113040 分機 4173 鄭護理師 學生事務處健康促進中心 關心您